

榆阳区学生资助政策清单

学 段		资助项目及标准
普惠政策	幼儿园	公办幼儿园免保教费 1500 元/生·年；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保教费分类补助，市级三类 1500 元/生·年，市级二类 1700 元/生·年，市级一类 1900 元/生·年，省示范 2200 元/生·年，在此基础上所有公民办幼儿园按分类定级标准收取差额部分。
	小学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免学杂费； 2. 免费提供课本、教辅资料等； 3. 免费提供作业本； 4. 免费提供寒暑假作业； 5. 免费为一年级和四年级提供秋季校服一套； 6. 农村学校学生(全覆盖)和城区学校农村户籍寄宿生，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5 元、城区户籍寄宿生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3 元，标准天数按照学生实际在校天数确定； 7. 免寄宿制学校学生住宿费、取暖费。
	初中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免学杂费； 2. 免费提供课本、教辅资料等； 3. 免费提供作业本； 4. 免费提供寒暑假作业； 5. 免费为七年级提供秋季校服一套； 6. 农村学校学生(全覆盖)和城区学校农村户籍寄宿生，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5 元、城区户籍寄宿生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3 元，标准天数按照学生实际在校天数确定； 7. 免寄宿制学校学生住宿费、取暖费。
	高中	免学费 1600 元/生·年。
	中职	免学费 1600 元/生·年。
	高校	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额度上限为全日制本专科生(含第二学士学位、高职学生、预科生)每人每年 20000 元、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年 25000 元。
特惠政策	幼儿园	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 750 元/生·年。
	小学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 1250 元/生·年； 2. 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脱贫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、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资助 625 元/生·年； 3.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脱贫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、孤残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5 元，补助天数按照学生实际在校天数确定。
	初中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 1500 元/生·年； 2. 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脱贫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、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资助 750 元/生·年； 3.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脱贫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、孤残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5 元，补助天数按照学生实际在校天数确定。
	高中	国家助学金：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 2800 元/生·年；家庭经济一般困难学生 1800 元/生·年。
	中职	国家助学金：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 2800 元/生·年；家庭经济一般困难学生 1800 元/生·年。
	高校	家庭经济困难优秀大学新生(大学一年级新生)，通过区委统战部、区民政局、区工商联和区慈善协会，一次性给予生活补助 5000 元/生。